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方面的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榕基软件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根据该所出具的“致同审字(2025)第 351A012566 号”,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向各位汇报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484,414,968.67	375,009,219.29	29.17%	665,730,48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6,902,866.92	-145,647,872.79	40.33%	13,317,72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2,912,798.33	-156,505,126.82	40.63%	-1,083,28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531,479.64	27,991,161.57	23.37%	69,365,990.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97	-0.2341	40.32%	0.02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97	-0.2341	40.32%	0.02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1%	-9.35%	3.14%	0.82%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2,526,128,008.70	2,678,483,306.70	-5.69%	2,726,662,90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00,097,618.42	1,486,354,529.53	-5.80%	1,628,070,159.36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29.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亏 5,875 万元,减亏幅度 40.33%。主要原因是:公司进一步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同时也加紧应收款项回收,营业收入出现较大幅度增长,营业毛利比上年同期增加 2,585 万元,同时

公司进一步加强费用控制，期间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4,307 万元。

二、公司主营业务经营状况的分析

1、营业收入按业务分类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幅度
系统集成收入	292,851,498.58	113,952,543.49	156.99%
软件产品及服务收入	147,243,043.71	122,969,035.85	19.74%
园区开发与运营收入	44,320,426.38	122,537,639.95	-63.83%
其他业务收入		15,550,000.00	-100.00%
收入合计	484,414,968.67	375,009,219.30	29.17%
系统集成成本	257,266,372.94	103,541,844.28	148.47%
软件产品及服务成本	60,112,448.38	60,063,108.78	0.08%
园区开发与运营成本	34,962,321.87	91,259,973.01	-61.69%
其他业务成本		13,921,426.84	-100.00%
成本合计	352,341,143.19	268,786,352.91	31.09%
系统集成毛利率	12.15%	9.14%	3.01%
软件产品及服务毛利率	59.17%	51.16%	8.01%
园区开发与运营毛利率	21.11%	25.52%	-4.41%
其他业务毛利率		10.47%	-10.47%
毛利率	27.26%	28.33%	-1.07%

报告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29.17%，其中系统集成收入增加 156.99%，软件产品及服务收入增加 19.74%，园区开发与运营收入减少 63.83%，其他业务收入减少 1,555 万元，因项目实施及验收进度加快等影响，信息技术行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较多，同时受国内房地产行业不景气影响，园区开发与运营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较多。

报告期系统集成毛利率及软件产品及服务毛利率均比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园区开发与运营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减少 4.41%，总体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减少 1.07%。

2、营业收入按地区分类情况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24 年发生额		2023 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	14,269,306.63	10,392,303.75	20,983,402.79	12,767,147.23
华东	91,063,035.96	73,927,364.39	85,906,205.43	65,816,354.89
华南	210,961,955.54	142,793,657.34	84,075,424.45	60,766,363.72
华中	122,774,213.70	85,791,487.23	170,200,074.89	117,480,422.48
其他	45,346,456.84	39,436,330.48	13,844,111.73	11,956,064.59
合计	484,414,968.67	352,341,143.19	375,009,219.29	268,786,352.91

报告期，营业收入变动幅度较大的地区为：华北地区较上年同期减少 32.00%，营业收入减少 671 万元；华南地区较上年同期增加 150.92%，营业收入增加 12,689 万元；华中地区较上年同期减少 27.86%，营业收入减少 4,743 万元；其他地区较上年同期增加 227.55%，营业收入增加 3,150 万元。

三、2024 年公司的资产状况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变动情况

- 1、交易性金融资产比上年期末减少 53.97%，主要是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净额减少所致。
- 2、应收票据比上年期末减少 98.50%，主要是报告期应收票据到期结转所致。
- 3、应收账款比上年期末增加 41.46%，主要是报告期应收票据到期结转到本科目所致。
- 4、预付帐款比上年期末增加 38.91%，主要是报告期预付供应商的款项增加所致。
- 5、其他应收款比上年期末减少 30.93%，主要是报告期押金、保证金及应收股利减少所致。

6、合同资产比上年期末减少36.61%，主要是报告期应收质保金减少所致。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减少11,174万元，减少100%，主要是报告期大额定期存单到期结算所致。

8、开发支出比上年期末减少80.54%，主要是报告期自行开发软件完工结转所致。

9、长期待摊费用比上年期末增加38.80%，主要是报告期装修等费用增加所致。

10、其他非流动资产比上年期末增加406.34%，主要是报告期预付房屋、设备款增加所致。

11、预收款项比上年期末减少83.86%，主要是报告期收到的租赁预收款减少所致。

12、应交税费比上年期末增加56.67%，主要是报告期期末应缴增值税及计提房产税增加所致。

13、其他流动负债比上年期末增加62.72%，主要是报告期待转销项税额增加所致。

14、少数股东权益比上年期末减少270.09%，主要是报告期末100%持股的子公司亏损增加所致。

（二）资产运营状况指标分析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1.92	1.58	2.90
存货周转率	0.44	0.33	0.45

报告期按应收账款余期计算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均较上年同期增加，资产运营状况有所好转。

（三）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流动比率（倍）	1.25	1.34	1.47
速动比率（倍）	0.50	0.59	0.62
资产负债率	44.67%	44.53%	40.20%

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比上年同期有所降低，主要是受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少影响，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安全范围。

四、公司 2024 年度主要费用开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收入比	金额	占收入比
销售费用	29,012,098.76	5.99%	59,826,207.81	15.95%
管理费用	90,486,112.38	18.68%	100,190,564.46	26.72%
研发费用	83,551,720.43	17.25%	86,464,071.32	23.06%
财务费用	18,064,761.44	3.73%	20,612,769.05	5.50%

2024 年度，公司以上四项费用合计为 22,111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598 万元，其中：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3,081 万元，降幅 51.51%，主要是合同取得成本摊销、业务招待费等减少；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970 万元，降幅 9.69%，主要是折旧费等减少；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255 万元，降幅 12.36%，主要是利息支出减少。

五、公司 2024 年度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591,502.15	453,458,157.91	25.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6,060,022.51	425,466,996.34	2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31,479.64	27,991,161.57	23.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060,995.53	60,716,926.46	96.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106,427.08	155,894,398.55	-44.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54,568.45	-95,177,472.09	134.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3,000,000.00	988,000,000.00	-24.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6,655,434.30	934,297,381.23	-14.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55,434.30	53,702,618.77	-199.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470,320.31	-13,149,349.71	217.65%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34.62%**，主要是报告期收回债权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99.91%**，主要是报告期短期借款净额减少所致。

六、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政策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财政部于**2023年11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

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17号规定，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6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按照准则规定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采用解释第17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31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

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18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地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执行解释第18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